限制型限 NP 4G 新絕配 799 限 30 手機案

HIP00FN-YFY4+LDOVHF547900 限 NP 4G 新絕配 799 限 30 手機案(每月月租費至少 4G 絕配語音 0 型)

1. 本專案生效日為系統啟用日，新費率將於申請變更後第一個帳單結帳日開始生效。
2. 本專案生效後 30 個月內不得退租（含一退一租、轉至 3G、2G 或預付卡、因違約或違反法令致遭停機者）、取消或調降費率。倘有上述情形者需繳交專案補貼款 NT$11,000。實際應繳之專案補貼款以本專案合約未到期之日為單位，按合約總日數比例計算。合約未到期之日數自解約當日起算，計算公式：專案補貼款 x(合約未到期日數／合約總日數)=實際應繳專案補貼款（四捨五入計算至整數）。
3. 攜碼客戶可額外享有單次 NT$240 攜碼手續費之帳單折抵優惠。
4. 本專案額外贈送 5GB 傳輸量、網內簡訊 50 則，共 30 個月，自啟用後立即生效，第一期優惠按比例計算。
5. 本專案自啟用日起享有上網無限瀏覽不降速優惠，期間共 6 個月，優惠限抵扣於 APN 為 Internet 之上網傳輸量。
6. 本專案贈送免費 FET WiFi，合約到期後若維持 4G 599 以上資費，仍可繼續享有此優惠。
7. 各項資費方案內容以遠傳網站 www.fetnet.net 公告為主。本專案是為一般用戶正常使用所提供之通信費率方案，如發現商業使用或不正常使用，本公司得逕行停止本專案服務，並就所使用量，依用戶租用服務類型之服務費率回溯收費。於國外使用數據服務上網，需另支付數據國際漫遊費，出國前請電洽客服中心辦理／查詢國際漫遊相關事宜。漫遊期間累積大額上網費用時，系統將發出簡訊提示，惟實際用量費用仍以帳單為準，詳情請見遠傳網站。
8. 申請人需檢附完整規定資料，始享有優惠，且不得與其他優惠方案併用。若未勾選服務或勾選不清，遠傳電信將直接以 4G 新絕配 799 月租費啟用。各項優惠均僅限申請人當月使用，不得遞延、轉讓或折現。請確認所選擇之專案及優惠內容，若已完成辦理，恕不受理要求變更或取消；遠傳電信保留隨時修改或終止本活動內容之權利。

□本人同意填寫本申請書之同時直接領取手機及 SIM 卡；倘若號碼可攜服務失敗或本人取消該服務時，遠傳得自行為本人啟用新門號以替代原攜碼門號。

申請者簽名:_____ 代理人/法定代理人簽名:_____

商品型號：_____交易價格：_____

同意聲明

◇已詳閱(或已帶回審閱兩天完畢)，並已領取申請書及服務契約副本，且完全同意本申請書正面及背面所載之約定條款。

◇如所在地點無支援 4G 網路，將自動轉為 3G 網路。如所在地點無支援 3G 網路，將自動轉為 GPRS 網路。

◇合約期間內每月三(多)方通話功能累計以 600 分鐘為上限，超出上限者，本公司有權取消三(多)方通話功能。

◇申請月租型門號轉換為預付型門號，同意遠傳依此申請書代為申請轉換服務

◇本人已知悉遠傳電信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告知事項。

★本人已領取申請書藍色聯留存。

申請者簽名/公司負責人暨公司印鑑

_____日期：_____

※若為本國籍客戶需以中文正楷簽名